

Robyn Hooworth，心理學(榮譽)社會工作學士，自 1987 年在美國接受調解員訓練後，一直在香港和澳洲私人執業，擔任調解員、調解監督、主要評核員、調解導師和解決爭議顧問，也是澳洲邦德大學法律系爭議解決中心(Dispute Resolution Centre)的高級教研人員。

Robyn 是澳洲國家認可綜合調解員和澳洲認可解決家事糾紛從業員／調解員，倫敦特許仲裁員及調解員學會(Chartered Institute of Arbitrators and Mediators)資深會員，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(“調評會”)和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認可會員，也是這兩個機構名冊上的認可綜合及家事調解員和監督。

Robyn 一直積極在本港提倡和確立調解服務，並在香港、倫敦、亞洲區及澳洲主持綜合和家事調解員培訓及評核課程。她獲委任為調評會評審標準工作小組主席，率領該工作小組制定香港調解員通用資歷認可基準。Robyn 最近成立了香港及亞太區調解培訓及持續專業教育機構 Hong Kong and Asian Pacific Mediation Training and Continued Professional Educational Institute，致力確保香港及整個亞太區的調解員保持專業精神和國際水準。